

包头师范学院

教师教育学院(教师发展中心)

教师教育(教发) 2025-29 号

关于开展“声动校园，语韵风华”视频配音大赛活动的 通知

各学院团总支：

普通话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，更是促进民族交流、凝聚文化认同的关键纽带。为响应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号召，丰富语言文化实践场景，特举办本次视频配音大赛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“声动校园，语韵风华”

本次大赛聚焦语言表达的多元魅力，鼓励参赛者运用国家通用语言或特色方言，通过多样化的声音演绎形式，诠释不同场景与角色的独特气质，以此展现语言艺术的丰富层次与灵动张力，让富有感染力的表达成为校园文化中鲜活的风景线，充分彰显青春语境下的语言风采与文化韵味。

二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作品内容

选取影视、动画或纪录片片段等，时长为 3-5 分钟，无低俗、暴力内容；全程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或特色方言进行配音，贴合角色情绪、口型同步。

（二）作品要求

1. 参赛作品要求为原创的视频，高清1920*1080横屏拍摄，格式为MP4，长度为3-5分钟，大小不超过700MB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视频内容丰富。

2. 评审阶段将按照配音贴合度（声音与角色形象匹配、情绪传递到位）、技术质量（画面清晰、原角色配音消音彻底、配音音量适中、不盖背景音乐）、创意与完整性（片段选材有代表性、配音思路清晰、作品体现巧思、无剪辑断层）进行评审。

（三）提交要求

参赛者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前将参赛视频发送至指定邮箱：zruii_2024@qq.com，文件格式命名为“姓名+学号+班级+学院”。

（四）活动报名

1. 参赛者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在到梦空间进行报名，工作人员根据作品提交情况进行录取。

2. 报名活动的同学进入对应 QQ 群：610377938，并按照规定填写登记表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我校举办的活动面向参赛作品设立一等奖 5 名、二等奖 10 名、三等奖 25 名和优秀奖 445 名，结合《包头师范学院大学生综合素质

质测评办法(修订)》和《包头师范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实施办法》的相关细则予以返分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请全体同学认真阅读活动通知，按时提交作品。

(二) 大赛为公益性赛事，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。

(三) 作品必需为本人原创配音，若发现盗用他人作品或AI生成配音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(四) 联系电话：0472-6193460

工作日上午 9：00—11：30；下午 15:00—17：30 接听咨询

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

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站

2025 年 10 月 23 日